

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城市的 对策研究

山东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产出单位：山东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产出时间：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日

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城市的对策研究

东营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摘要：东营市是黄河三角洲的核心区域，是高效生态经济区建设的主战场和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的前沿城市，承担着先行先试、引领示范的历史重任，必须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方面走在全省全国前列。东营市位于渤海南部黄河入海口沿岸地区，土地资源优势突出，地理区位条件优越，自然资源较为丰富，产业发展基础较好，生态系统独具特色，具有建设生态文明的良好条件，通过多年的探索实践，为生态文明建设打下了坚实基础。东营市作为“高效生态经济”的首创者和实践者，在保护好黄河三角洲独特的自然生态环境的前提下，如何更好地走生态文明建设道路，探索出经济、社会和生态协调可持续发展模式，成为摆在面前的重大而紧迫的课题。

本研究以东营市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市为研究对象，将生态文明的理论与研究相结合，是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体现和生动实践，为生态文明理论提供了鲜活的素材，为生态文明建设和发展注入新鲜血液，推动生态文明理论研究的深入开展。同时可为东营市全面实施国务院黄蓝两大《规划》、加快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市提供参考和借鉴，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实践价值。

关键词：生态文明、示范城市、对策

一、生态文明的概念及构成

1、生态文明的概念

生态文明由“生态的”和“文明”两部分组成，其中“生态的”指生态学、生态哲学的基本精神，简单说就是生态思想。生态文明是在生态思想指导之下的文明，是在保持生态系统的平衡、和谐、稳定、持续存在的前提下发展人类社会的物质文化的文明。在我国，很长一段时间生态文明都译为“ecological civilization”。党的十七大提出建设生态文明，在其对应的英文稿中生态文明被译为“conservation culture，即“自然资源保护的文明”或“守恒的文明”，比“ecological civilization”更明了更有深度和内涵。

关于生态文明的涵义，许多学者从不同角度进行了界定，目前理论界还没有统一的定论。从狭义上讲，生态文明是指与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相并列的现实文明形式之一，侧重指人类在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时所达到的文明程度或生态环境状况，即“生态文明是指人类在改造客观物质世界的同时，又主动保护客观世界，积极改善和优化人与自然的关系，建设良好的生态环境所取得的物质与精神成果的总和。”从广义上讲，生态文明是继原始文明、农业文明、工业文明后的一种新型文明形态，是指人类在改造客观物质世界的同时，遵循人、自然、社会和谐发展的客观规律，不断克服改造过程中的负面效应，积极改造和优化人与自然、人与人的关系，建设有序的生态运行机制和良好的生态环境而取得的物质、精神、制度方面成果的总和，即“是指人类能够自觉地把一切社会经济活动都纳入地球生物圈系统的良性循环运动。它的本质要求是实现人与自然和人与人双重和

谐的目标，进而实现社会、经济与自然的可持续发展和人的自由全面发展。”不管是狭义的生态文明还是广义的生态文明，都包含着一个共同的理念，即要处理好人类与生态环境的关系，实现人类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2、生态文明的构成

生态文明具有丰富内涵，其构成按照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可分为生态意识文明、生态行为文明、生态制度文明和生态产业文明四个层次。

1) 生态意识文明

生态意识文明是生态文明的思想运行观。主要包括四个方面的内容：一是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自然观。人是自然界的有机组成部分，人类对自然的利用与改造，必须以保证整体生态系统的动态平衡为前提，必须以不破坏自然界物质循环和能量有序流动为限度。这要求我们倡导系统思维，把自然系统和社会系统统一起来，与自然和谐发展。二是生态价值观。生态文明的兴起是对传统的主观价值论的颠覆和超越，既肯定自然的内在价值，又突出人的自我价值。人类赖以生存的生态圈及其构成的资源和环境是大自然恩赐给我们的自然财富，是有“价值”的资本，人类经济的发展必须是物质资本和生态资本共同增值的发展。三是人与自然、社会相协调和可持续的发展观。人类要彻底改变自然资源可以取之不尽、用之不竭和环境可以无限容纳污染的旧观念，摒弃长期以来国民经济增长不计资源消耗和环境成本的做法，建立以绿色 GDP 为主的社会发展考核评价体系，用社会、经济、文化、环境、生活等各个方面的指标来衡量，从而把资源节约、环境

治理、生态保护、人口数量的控制与素质的提高都包括在发展概念之中，以实现社会、经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四是绿色生产消费的生活观。生态文明观的诞生是人类生活方式和消费观念的转变，公众在生态文明建设中不仅是参与，更重要的是行动，要培养有利于自然的生产方式、生活态度和消费习惯，建立人与环境良性互动的关系。

2)、生态行为文明

生态行为文明是生态文明的行为运行观。生态文明的行为主体可分为政府、企业和社会公众三大类，其中政府是人类生态文明行为的领导者和组织者，企业是社会物质财富积累的主要贡献者又是绝大多数污染物的直接生产者，社会公众是生态文明行为的基层实施者和直接受益者，这三大主体形成一个特殊的复杂系统。政府作为社会主体之一，不仅履行着社会公共事务管理者的职能，同时充当着社会资源消费者的重要角色，往往是企业生产和社会公众消费的风向标，要加速消费模式的生态转型，实现政府行为的生态文明。企业的行为是否符合生态文明的要求，对一个区域、一个国家乃至全人类的生态文明有着重大的影响，要不断进行创新，进行产业改造和升级，打造新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方式，坚定不移地发展循环经济、走可持续发展之路。社会公众的消费行为直接或间接地消耗各种能源、原材料和水资源，同时产生各种排放物和废弃物，盲目高消费行为不利于人的身体健康，且浪费资源污染环境，因此应当选择健康适度的消费行为，提倡绿色消费绿色生活，以利于人类自身的健康发展与自然资源的永续利用。